

股票代號：3615



九十六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三十日

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查詢網站：<http://mops.t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姜明君 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黃卓凱 職稱：經理
聯絡電話：03-5986336
電子郵件信箱：personal@aimcore.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辦事處所在地

總公司：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村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10號 電話：(03) 598-6336
工廠：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村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10號 電話：(03) 598-6336
分公司：無
辦事處：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樓
網址：http://www.tsc.com.tw/
電話：(02) 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佟韻玲會計師、黃素珍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ERNST & Young)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台北世貿中心國際貿易大樓
網址：http://www.dey.com.tw/
電話：(02) 2720-4000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aimcore.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營業概況.....1
- 二、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2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3
-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3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4
- 二、公司沿革.....4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公司組織.....5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資料..7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21
- 四、會計師資訊.....33
- 五、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34
- 六、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料.....35
- 七、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綜合持股比率.....36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37
-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之辦理情形.....40
-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40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43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47
- 三、從業員工資料.....54
- 四、環保支出資訊.....54

五、勞資關係	54
六、重要契約	5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84
二、經營結果	84
三、現金流量分析	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6
五、轉投資政策	86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8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報告書	96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員工，大家好：

感謝各位在 96 年中對安可光電的支持，安可光電自 96 年 9 月 28 日分割設立以來，在全體員工努力下，有效的控制成本，積極拓展客群，在節流開源雙管齊的努力下，96 年毛利率為 24.56%，到 97 年第一季的銷貨毛利成長為 25.67%。

以下就年度營業概況與 97 年展望提出報告。

一、九十六年度營業概況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如下：

九十六年度(96/9/28-96/12/31)營收 162,370 仟元，本期淨利 20,486 仟元。

(二)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本公司九十六年度本期淨利 20,486 仟元，全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 76,193 仟元，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 2,430 仟元，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 7,000 仟元。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85,623 仟元。期末現金與約當現金餘額 85,623 仟元。

2、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財務分析	
		96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2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85.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2.19		
	速動比率(%)	245.81		
	利息保障倍數(倍)	26.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3.6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0.67	
		稅前純益	9.45	
	純益率(%)	12.62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	0.93			

(三)研究發展狀況：

年度	研發成果	特色說明
92	5 Ohm ITO Glass for Color STN	低阻抗ITO鍍膜製程
93	TOP ITO for Color Filter	低溫ITO鍍膜製程
94	Black Matrix for Color Filter	低反射BM鍍膜製程
95	Touch Panel ITO Glass	高阻抗ITO鍍膜製程
96	High Transmittance Touch Panel ITO Glass	Anti-Reflection 鍍膜製程 +高阻抗 ITO 鍍膜製程
97 截至 3 月底止	Capacity Touch Panel ITO Glass Digital Capacity ITO Glass for Touch Panel	雙面 ITO 鍍膜製程 雙面 ITO+ Metal 鍍膜製程

二、本年度(2007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積極擴展日、韓及中國大陸地區之市場為長期目標,並成為台灣地區最大之專業觸控面板玻璃鍍膜廠,維持長期持續成長。
2. 對於多點觸控技術(Mutile-Touch Panel)市場的普遍崛起,亦將積極開發客群,運用本公司的研發成果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以切入未來數位電容式產品市場。
3. 積極開發以本業鍍膜技術為根本之新世代高科技產品商機,以擴展公司營運規模與績效。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工研院經資中心(IEK)預估,96年電阻式觸控面板全球產值將達到15.50億美元,而台灣市佔率將由95年度38%超過40%,即台灣電阻式觸控面板96年產值為6.20億美元,高於95年度之3.9億美元。隨本公司主要客戶台灣觸控面板廠商營運規模及市佔率成長,將於97年下半年將持續擴充產能。在市場成長及客戶掌握之優勢下,本公司97年度市場佔有率將可較96年度更進一步推升。

(三)產銷政策：

1. 加強拓展利基型客戶之開發,爭取高毛利之產品,以整體獲利成長,保障股東權益為主要依據。
2. 改善機台生產效率,增進生產產能及生產良率,進而降低生產成本。
3. 增加原料供應來源以穩定原料交期與品質。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戮力本業發展。
2. 穩定經營目前產品與客戶。
3. 積極開發以本業技術為基礎之新產品、新客戶及新市場。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

由於觸控面板產業前景看好，現有 ITO 導電玻璃廠競相投入，相關市場競爭，日漸出現。且由於觸控面板廠商擴產迅速，供應量大增，售價降低，故有要求其上游供應商降價之壓力。

2. 法規環境

國內外法規更迭，旨在建立友善與公平競爭之環境，有利於企業長遠經營。而本公司屬於產業供應鏈上游，所生產產品已屬原料屬性，並無任何智財訟訴存在，亦有利於本公司長遠經營。

3. 總體經營環境

展望未來，觸控面板運用日漸廣泛，因此競爭者亦競相投入，本公司除擴充產能以規模經濟量適度降低單位成本外，並不斷研發精進，推出高品質、高利潤產品，並提高良品率，以確保利潤。以期迅速提昇市場佔有率，並利用本身之研發優勢，配合客戶快速推出領先市場潮流的產品，以擺脫潛在競爭者的威脅。

未來公司仍積極開源節流有效控制成本，提升獲利能力強化競爭力、增加業務拓展機會，期待在新世代的來臨，可搶佔先機，開創新局。盼各股東繼續給予支持。

此

順頌 大安!

總經理 姜明君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6 年 10 月 19 日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10 號	(03)-598-6336
分公司	無	無
工廠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10 號	(03)-598-63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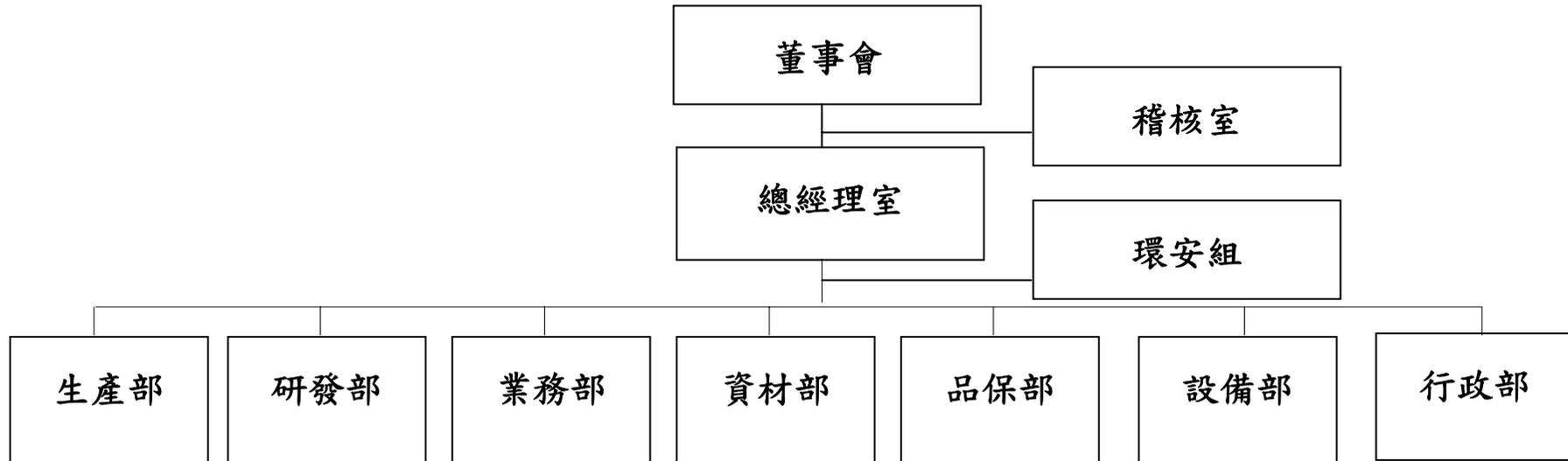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日期	項目
96 年 9 月	安可光電分割設立
96 年 10 月	96 年 10 月 19 日安可光電核准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 億元。
96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
97 年 1 月	首次辦理公開發行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業務部	1. 負責產品推廣、行銷、銷售及營運管理等相關業務。 2. 市場開發、產品資訊收集。
研發部	1. 負責新產品之設計、開發與試作。 2. 技術資料之搜集、建立與保管。
品保部	1. 負責品質管理制度之建立、推動與執行。 2. 客戶抱怨處理等相關業務。
生產部	1. 負責產品之生產製造、作業標準之建立。 2. 產銷計劃與協調、產品製程之查驗與管制。 3. 工程變更承辦及新模具開發等相關業務。
設備部	1. 生產設備之保養、維護與管理等相關業務。
資材部	1. 負責原物料庫存之控管。 2. 生產排程規劃。 3. 生產進度追蹤及進出貨管控。
行政部	1. 負責人力資源規劃、人事制度之建立與管理。 2. 文書庶務、資產設備之維護管理。 3. 負責會計制度之建立、財務與會計業務處理、成本計算及分析。 4. 預算編制、資金運用管理等相關業務。 5. 供應商的開發與選擇、供應商管理、詢價、比價、議價、訂單發放與後續追蹤。 6. 負責規劃與整合全公司資訊系統。
稽核室	1. 負責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之追蹤與稽查。 2. 稽核工作之計劃執行，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並有效實施，以提高經營績效。
環安組	1. 消防安全衛生法令要求之推動、管理與執行等相關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鍊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葉垂景	96.09.28	97.03.03	3年	20,000,000	100.00%	16,250,000	60.19%	—	—	—	—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企管博士	註一	監察人	楊慰芬	配偶
董事	鍊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姚鍾志	96.09.28	97.03.03	3年	20,000,000	100.00%	16,250,000	60.19%	—	—	—	—	美國羅徹斯特大學企管碩士	註二	無	無	無
董事	鍊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康	97.03.03	97.03.03	3年	16,250,000	60.19%	16,250,000	60.19%	—	—	—	—	澳洲柯廷大學商學與管理研究所碩士	註三	無	無	無
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代表人余政宗	97.03.03	97.03.03	3年	1,500,000	5.56	1,500,000	5.56	—	—	—	—	國立中山大學企管研究所	註四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林祖嘉	97.03.03	97.03.03	3年	0	0	0	0	—	—	—	—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UCLA)經濟學博士	註五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陳俊兆	97.03.03	97.03.03	3年	0	0	0	0	—	—	—	—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	註六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周萬順	97.04.25	97.04.25	3年	0	0	0	0	—	—	—	—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管理碩士	註七	無	無	無
監察人	元榮投資開發(股)公司代	97.03.03	97.03.03	3年	450,000	1.67	450,000	1.67	—	—	—	—	政大 EMBA	註八	董事長	葉垂景	配偶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表人 楊慰芬																
具獨立 職能監 察人	劉郁彬	97.04.25	97.04.25	3年	0	0	0	0	-	-	-	-	逢甲大學企管系	註九	無	無	無
具獨立 職能監 察人	郭仲乾	97.04.25	97.04.25	3年	0	0	0	0	-	-	-	-	中國文化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註十	無	無	無

註一：葉垂景董事長兼任銖德科技(股)公司執行長及董事、鈺德科技(股)公司常務董事、中原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中富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國富開發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國碩科技工業(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銖寶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博銖科技(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華敬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Ritek Group Inc. 法人董事代表、Glory Years Investments Ltd. (B. V. I.) 法人董事代表、Asia-Wide International Ltd. (B. V. I.) 法人董事代表、Rimedia Ltd. 法人董事代表、Micorstor Co. 法人董事代表、ART Management Ltd. (B. V. I.) 法人董事代表、Advanced Media Inc. 法人董事代表、Afflue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B. V. I.) 法人董事代表、Wellzong International Ltd. (B. V. I.) 法人董事代表、Ritek Global Media Co. (Cayman) 法人董事代表、MRT Technology LLC 法人董事代表、Ritek Global Media Ireland, Ltd. 法人董事代表、Score High Group Ltd. (B. V. I.) 法人董事代表、Glory Years Investments Ltd. (Cayman) 法人董事代表、Citrine Group Limited (B. V. I.) 法人董事代表、Magenta Lane Investments Ltd (B. V. I.) 法人董事代表、Best Channel International Ltd. (B. V. I.) 法人董事代表、Ritek Vietnam Company Ltd. 法人董事代表、PrimeDisc Technology GmbH 法人董事代表、Multimedia Info-Tech Ltd. 法人董事代表。

註二：姚鍾志董事兼任鈺德科技(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銖寶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漢驊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Golden River Fund 法人董事代表、國富開發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國碩科技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博銖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華任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鈺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Xinhua Multimedia Development Co., Ltd. 法人董事代表、Rimedia Ltd. 法人董事代表、Ritek Global Media Co. (Cayman) 法人董事代表、Advanced Media Inc. 法人董事代表、Multimedia Info-Tech Ltd. 法人董事代表、I/O Magic Corp. 法人董事代表。

註三：銖寶科技執行副總兼營運長

註四：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投資企劃室處長

註五：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六：喬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鴻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七：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八：楊慰芬監察人兼任銖德科技(股)公司副總裁及董事、鈺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元榮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長、國富開發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銖寶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博銖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華仕德法人董事代表、Asia-Wide International Ltd.(B.V.I.)法人董事代表、Rimedia Ltd. 法人董事代表、ART Management Ltd.(B.V.I.)法人董事代表、Wellzong International Ltd.(B.V.I.)法人董事代表、Ritek Global Media Co. (Cayman)法人董事代表、MRT Technology LLC 法人董事代表、Glory Years Investments Ltd. (Cayman) 法人董事代表、Magenta Lane Investments Ltd(B.V.I.)法人董事代表、Best Channel International Ltd.(B.V.I.)法人董事代表、RiTdisplay Global Corporation 法人董事代表。

註九：友邦產物保險(股)公司總公司企業發展部副理。

註十：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銖德科技(股)公司	葉垂景	1.40%
	中央信託局託管史福伯登德拉瓦商業信託新興市場價值系列受託人為北方信託銀行投資專戶	1.10%
	匯豐銀行託管台灣機會基金專戶	1.09%
	中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98%
	楊慰芬	0.96%
	花旗託管台灣驅動合夥精選基金投資專戶	0.88%
	美商花旗銀行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84%
	葉進泰	0.68%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德西歐銀行投資專戶	0.59%
	中信局保管白金亞洲基金白金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56%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紐約銀行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九日訂立存託契約	12.74%
	大通託管特寶豐基金之特寶豐外國基金專戶	5.22%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99%
	大通銀行託管歐洲太平洋成長基金專戶	3.87%
	勞工保險局	3.07%
	大通銀行託管資本世界成長及收益基金公司	2.27%
	大通託管特寶豐基金公司之特寶豐世界基金	1.66%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39%
	陳瑞聰	1.20%
	新光矽谷基金	1.04%
元榮投資開發(股)公司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97年0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中富投資(股)公司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16%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55%
	吉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8%
	臺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04%
	美商花旗銀行受託保管荷蘭銀行投資專戶	1.92%
	許勝雄	1.87%
	楊有盡	1.74%
	鵬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
	合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1%
	郭賢明	1.37%
	沈蔡來順	0.98%

4、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 發開 司行 董立 事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葉垂景(董事長)			√	√					√	√		√				—
姚鍾志(董事)			√			√	√		√	√	√	√				—
陳康(董事)			√		√	√	√	√	√	√	√	√				—
余政宗(董事)			√		√	√	√	√	√	√	√	√				—
林祖嘉(獨立董事)	√		√		√	√	√	√	√	√	√	√	√	√		1
陳俊光(獨立董事)			√		√	√	√	√	√	√	√	√	√	√		—
周萬順(獨立董事)			√		√	√	√	√	√	√	√	√	√	√		—
楊慰芬(監察人)			√		√				√	√		√				—
劉郁彬(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		√	√	√	√	√	√	√	√	√	√		—
郭仲乾(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姜明君	96.12.10	50,000	0.19%	-	-	-	-	銖德科技光電事業群 副總經理 中興大學物理研究所	-	-	-	-	-
生產部經理	岳惟精	96.12.10	30,000	0.11%	-	-	-	-	中央大學物理系	-	-	-	-	-
業務部經理	鄭崇志	96.12.10	20,000	0.07%	-	-	-	-	逢甲大學 保險學系	-	-	-	-	-
品保部副理	徐永富	96.12.10	25,000	0.09%	-	-	-	-	明新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	-	-	-
行政部經理	黃卓凱	96.12.10	25,000	0.09%	-	-	-	-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系	-	-	-	-	-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註1)								A、B、C、D及E 等五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業務執行費用(C)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D)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F)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董事長	鍊德科 技(股) 公司代 表人葉 垂景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鍊德科 技(股) 公司代 表人姚 鍾志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鍊德科 技(股) 公司代 表人陳 康	-	-	-	-	-	-	-	-	-	-	-	-	-	-	-	-	-	-	-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註1)								A、B、C、D及E 等五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業務執行費用(C)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D)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F)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代表人余政宗	-	-	-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祖嘉	-	-	-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俊兆	-	-	-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周萬順	-	-	-	-	-	-	-	-	-	-	-	-	-	-	-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 (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 (A+B+C+D+E)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H)
低於 2,000,000 元	—	—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	—
總計	—	—	—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給付相關司機報酬合計新台幣 2,432 仟元。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G 及 H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元榮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楊慰芬	—	—	—	—	—	—	—	—	—
具獨立職	劉郁彬	—	—	—	—	—	—	—	—	—

能監察人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郭仲乾	—	—	—	—	—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	—	—

-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獎金及特支費等(B)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姜明君	1,472	—	—	—	—	—	—	—	1.39	—	—	—	—
生產部經理	岳惟精													
業務部經理	鄭崇志													
品保部副理	徐永富													
行政部經理	黃卓凱													

註1：股票紅利之「市價」，上市上櫃公司係最近年度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姜明君	—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總計	—	—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不適用。

5.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

職稱	95 年度				96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董事	—	—	—	—	—	—	—	—
監察人	—	—	—	—	—	—	—	—
總經理、 副總經理 及各部門 主管	—	—	—	—	1,472	—	1.39	—

註1：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及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

註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括薪資、獎金、特支費及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6.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及標準

① 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包括車馬費、盈餘分配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盈餘分配之酬勞係明訂於公司章程內。

②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等人之薪酬係依據本公司人事薪資相關辦法，依據其年資、職等、考績與經營績效等給付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葉垂景	12	1	92.31%	97/03/03 選任
董事	楊慰芬	8		88.89%	97/03/03 辭任
董事	姚鍾志	11	1	84.62%	97/03/03 選任
董事	李明珊	9		100.00%	97/03/03 辭任
董事	陳莉卿	8		88.89%	97/03/03 辭任
董事	陳康	4		100.00%	新任，97/03/03 改選
董事	余政宗	3	2	75.00%	新任，97/03/03 改選
董事	劉郁彬	0		0.00%	97/03/03 選任及 97/04/25 辭任
獨立董事	林祖嘉	4		100.00%	新任，97/03/03 改選
獨立董事	陳俊兆	4		100.00%	新任，97/03/03 改選
獨立董事	周萬順	0		0.00%	新任，97/04/25 改選
監察人	史巨夫	12		100.00%	97/03/03 選任及 97/04/25 辭任
監察人	張玉環	8		88.89%	舊任，97/03/03 改選
監察人	楊慰芬	4		100.00%	新任，97/03/03 改選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王立貞	0		0.00%	97/03/03 選任及 97/04/25 辭任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郭仲乾	0		0.00%	新任，97/04/25 改選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劉郁彬	1		100.00%	新任，97/04/25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對應窗口處理相關事宜。</p> <p>(二) 本公司目前主要股東為法人董事，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子公司管理程序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間交易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相關作業程式，以規範有關事宜。</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目前已設置三席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每年均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本公司設置三席監察人，其中已設置二席獨立職能監察人。</p> <p>(二) 監察人依職權可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與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溝通。</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客戶、供應商均有暢通之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五、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本公司有設立網站，並有專人負責維護，隨時更新重要財務、業務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p> <p>(二)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與日文網站，並指定專責單位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各項財務、業務資訊，目前已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申報，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六、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p>	<p>若有需要未來將於適當時機設置。</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	<p>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尚未建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係考量公司治理制度之建置，需較長時間之審慎研究與討論。本公司正進行研議相關制度，將配合相關法令及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辦理之。</p>	
八、	<p>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僱員關懷、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p>(一)本公司招募、任用人員並不因其性別、種族、國籍等之不同而有差別，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亦不遺餘力，每位員工均依法加入勞保、健保並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員工權益，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p> <p>(二)對於環保，本公司皆依環保法令相關規定，取得應有之許可證，以確保符合政府法規，減輕對環境之衝擊，並朝無污染之目標邁進。</p> <p>(三)對於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合格供應商管理程序書」及相關管理辦法，除要求供應商密切配合外，亦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以確保交期及品質，並與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p> <p>(四)對於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方面，本公司係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充分發揮發言人機制，並秉持誠信原則即時發布公開資訊以維護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要求董事及監察人每年至少進修專業知識課程三小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已進修公司治理及證券法規課程6小時。</p> <p>（二）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董事會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均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並在決議記錄中載明出席董事及列席監察人。</p> <p>（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均依相關法令及公司內部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p> <p>（四）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經通過ISO9001認證，設有完善之客訴處理流程，亦於公司網頁中設有客戶服務網頁，與客戶互動及溝通之情形向來良好。</p> <p>（五）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對其有利害關係之議案會依法予以迴避。</p> <p>（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作業。</p> <p>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p> <p>本公司尚未建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係考量公司治理制度之建置，需較長時間之審慎研究與討論。本公司正進行研議相關制度，將配合相關法令及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辦理之。</p>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五）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本公司設有三席獨立董事及二席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六）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九十七年一月十五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申請股票上櫃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第六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四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垂景
總經理：姜明君

簽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業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七) 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八) 最近年度股東會及董事會重大決議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第二次臨時董事會會議議事錄 (節錄)

開會時間：九十七年 一月 二十八 日 下午 14:00 (星期三)

開會地點：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10 號

主 席：董事長 葉垂景 先生

紀 錄：黃卓凱

出 席：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垂景董事長、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楊慰芬董事、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莉卿董事、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明珊董事 共計四位、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姚鍾志董事 (委託李明珊董事代理出席) 共計五位

請假及未出席：無

列 席：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史巨夫監察人、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玉環監察人、姜明君、黃卓凱、江曉珍

一、 報告事項：(無)

二、 討論事項：

(略)

第三案

案 由：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為配合上櫃相關法令規定，擬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櫃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二、本次籌資擬依公司法第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放棄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

三、除前項保留員工認購者外，其餘85%~90%由原股東優先認購部份，將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委託證券承銷商進行公開承銷之用。

四、本次發行計劃之主要內容 (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劃之事宜，或未來如主管機關之核定及基於管理評估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五、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六、本次增資發行之普通股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行召開董事

會決議增資基準日期。

七、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及相關規定，本公司上櫃擬採何種承銷方式，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決定之。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略)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委託主辦承銷商於承銷期間辦理過額配售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上櫃掛牌前，辦理現金增資公開承銷股數之15%額度內擬協調股東提撥已發行股份，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

二、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之規定，本公司與主辦承銷商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需針對過額配售相關事宜，簽訂協議書，協議書內容請詳附件二。

三、屆時實際提撥過額配售股數及執行程序，將視本公司辦理公開承銷股數及協調股東提撥情形，授權董事長進行調整。

四、如需因應法令及主管機關要求變更協議內容，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五、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案由：本公司九十七年第二季及九十七年第三季財務預測，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貴檯買賣中心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申請公司應於送件時取得其截至次季止之財務預測資訊作為上櫃審查之參考，本公司依該規定辦理。

二、上櫃審議期間本公司應按季於當季第二個月底前加送截至次季止之財務預測資訊，直至提請有價證券上櫃審議委員會審議前為止，前開財務預測之編制及修正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三、九十七年第二季及九十七年第三季財務預測請參閱附件三

四、敬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略)

三、臨時動議：(無)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會議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12 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 25,241,00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7,000,000 股之 93.48%。

主席：葉垂景 董事長

紀錄：黃卓凱

宣布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致詞(略)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擬於九十七年度股票申請上櫃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強化公司經營體質，增加資金籌措來源及提升公司聲譽，擬向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交易。

二、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上櫃相關法令規定，擬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
櫃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

二、本次籌資擬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
員工放棄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

三、除前項保留員工認購者外，其餘85%~90%由原股東優先認購部份，將全數放棄優先認
購權利，委託證券承銷商進行公開承銷之用。

四、本次發行計劃之主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
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劃之事宜或未
來如經主管機關之核定及基於管理評估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
事會全權處理之。

五、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六、本次增資發行之普通股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行召開
董事會決議增資基準日。

七、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及相關
規定，本公司上櫃擬採何種承銷方式，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決定之。

八、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因本公司業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十七條及第三十五條。

二、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下表：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理由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其中獨立董事 <u>二至三人</u> ，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八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 一、配偶。 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其中獨立董事二人、非獨立董事五人，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八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一、配偶。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業務需要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u>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日。</u>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三、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選舉事項

案由：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謹提請選舉。（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公開發行之需要，擬提前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應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二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及監察人三席（含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一席）。

二、新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日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日止，任期三年，原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本次股東會完成時止。

三、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九十七年二月四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獨立董事候選人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
林祖嘉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UCLA)經濟學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系系主任 中華民國住宅學會理事長 美國哈佛大學訪問學者 美國西雅圖華盛頓大學訪問學者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系教授	0股
陳俊兆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	日盛金控總公司—法人金融行銷部單位主管	喬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鴻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0股

四、本次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詳如附件一（請參閱議事手冊第13頁）。

五、敬請選舉。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 姓名	當選權數
1	鍊德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葉垂景	24,516,000
1	鍊德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姚鍾志	23,116,000
1	鍊德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康	23,116,000

192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余政宗	23,116,000
M220***166	劉郁彬	23,116,000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姓名	當選權數
G120***971	林祖嘉	23,116,000
Q120***606	陳俊兆	23,116,000

監察人當選名單

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191	元榮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史巨夫	23,316,000
191	元榮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楊慰芬	23,316,000
C220***489	王立貞	23,316,000

其他討論事項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協助本公司順利拓展業務，擬提報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股東會選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四十分，主席宣布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會議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12 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 23,108,00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7,000,000 股之 85.58%。

主席：葉垂景 董事長

紀錄：黃卓凱

宣布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致詞(略)

選舉事項

案由：有關本公司董事、監察人補選案，謹提請 選舉。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設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二至三席)監察人三席，目前董事缺額一席，監察人缺額二席，依法擬進行補選。並擬於本次補選之董事席次，選出獨立董事一席。本次補選之董事與監察人其任期自選任後即刻就任，任期至民國一百年三月二日止。

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

三、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九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獨立 董事 候選人	學 歷	經 歷	現 職	持有 股份
周萬順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管理碩士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創辦人、董事長 中華民國經濟部中小企業管 理顧問師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0 股

四、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姓名	當選權數
K100***460	周萬順	18,716,000

監察人當選名單

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J102***495	郭仲乾	18,716,000
M220***166	劉郁彬	18,716,000

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二十分，主席宣布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事。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四、會計師資訊

(一) 公費資訊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佟韻玲	黃素珍	1000,	0	0	0	0	0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事。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事。
4. 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5.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五、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銖德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葉垂景	—	—	20,000,000	0	(3,750,000)	0
董事	銖德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康	—	—	20,000,000	0	(3,750,000)	0
董事	銖德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姚鍾志	—	—	20,000,000	0	(3,750,000)	0
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 公司 代表人 余政 宗	—	—	0	0	1,500,000	0
獨立董事	林祖嘉	—	—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萬順	—	—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俊兆	—	—	0	0	0	0
監察人	元榮投資開發(股) 公司 代表人楊慰芬	—	—	0	0	450,000	0
具獨立職 能監察人	劉郁彬	—	—	0	0	0	0
具獨立職 能監察人	郭仲乾	—	—	0	0	0	0
總經理	姜明君	—	—	50,000	0	0	0
財會主管	黃卓凱	—	—	25,000	0	0	0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單位：股；元

姓名	股權移 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銖德科技(股)	配合股權分散	97.01.29	元榮投資開發	母子公司	450,000	22

公 司	需求		(股)公司			
銖德科技(股)公 司	配合股權分散需求	97.03.05	鵬寶科技(股)公 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持股100%之轉投資公司	1,000,000	32

六、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料

97年4月3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50,000	60.19%	—	—	—	—	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鵬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9.26%	—	—	—	—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5.56%	—	—	—	—	鵬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荷蘭商 S C	1,000,000	3.70%	—	—	—	—	—	—	—
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1,000	2.04%	—	—	—	—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林青蓉	505,000	1.87%	—	—	—	—	鼎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
鼎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85%	—	—	—	—	林青蓉	董事長	—
元榮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1.67%	—	—	—	—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葉垂景	300,000	1.11%	—	—	—	—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11%	—	—	—	—	—	—	—

七、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綜合持股比率：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 者	其他
96.09	20	20,000	200,000	20,000	200,000	設立資本 200,000 仟元	無	註 1
96.11	21	60,000	600,000	27,000	270,000	係股東會通過，修改章程，提高核定股本為 600,000 仟元；另辦理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致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70,000 仟元。	無	註 2

註 1：96 年 10 月 19 日經授中字第 09632913590 號函核准。

註 2：96 年 12 月 11 日經授中字第 09633216650 號函核准。

2、股份種類

97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7,000,000	33,000,000	60,000,000	-

(二) 股東結構

97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0	1	11	181	1	194
持有股數	0	240,000	22,811,000	2,949,000	1,000,000	27,000,000
持股比例	0	0.89	81.67	13.74	3.7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97 年 4 月 3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0	0	0
1,000 至 5,000	101	349,000	1.29
5,001 至 10,000	37	302,000	1.12
10,001 至 15,000	15	203,000	0.75
15,001 至 20,000	9	176,000	0.65
20,001 至 30,000	7	185,000	0.69
30,001 至 50,000	3	150,000	0.56
50,001 至 100,000	5	469,000	1.74
100,001 至 200,000	6	1,070,000	3.96
200,001 至 400,000	3	840,000	3.11
400,001 至 600,000	4	2,006,000	7.43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1	1,000,000	3.70
1,000,001 以上	3	20,250,000	75.00
合計	194	27,000,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股

姓名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50,000	60.19%
鵬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9.26%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5.56%
荷蘭商 S C	1,000,000	3.70%
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1,000	2.04%
林青蓉	505,000	1.87%
鼎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85%
元榮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1.67%
葉垂景	300,000	1.11%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1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95 年	96 年
每股市價	最高			—	不適用
	最低			—	不適用
	平均			—	不適用
每股淨值	分配前			—	21
	分配後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	22,137
	每股盈餘	調整前		—	0.93
		調整後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	不適用
	本利比			—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	不適用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20%~100%，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0%~ 80%。

2、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本年度尚未召開股東會決議 96 年度盈餘分派案。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無無償配股。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如尚有餘額就其中再提撥百分之 0.1 為董監事酬勞金，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

工紅利。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董事會決議不擬分配，故無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設立。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買回本公司股份。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 96 年度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6 年 12 月 11 日經授中字第 09633216650 號函核准。

(2)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147,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7,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21 元，總金額 147,000 仟元。

(4) 資金運用計畫項目、預計完成日期、所需資金總額、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7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購置機器設備	97/06	84,000	-	-	84,000
充實營運資金	96/12	63,000	63,000	-	-
合計		147,000	63,000	-	84,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購置機器設備：預計97年~99年每年營業收入可較96年增加124,293仟元、248,586仟元及248,586仟元；營業毛利可較96年增加22,373仟元、44,745仟元及44,745仟元。 2. 充實營運資金： (1) 96年度減少利息支出200仟元，97年度起預計每年可減少利息支出2,394千元。 (2) 改善財務結構。				

(5) 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6) 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2. 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

(1)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善計畫
		預定	實際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0		已於 96 年 12 月執行完畢。 與預計進度相符
		27,147 仟元		
	執行進度(%)	100%		
		32.32%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63,000		
		63,000		
	執行進度(%)	100%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63,000		
		90,147		
	執行進度(%)	42.86%		
		61.32%		

(2) 效益分析：

① 購置機器設備：

預計於 97 年第二季底執行完畢。

② 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流動資產	—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	—	135,103
	負債總額	—	135,103
	每股盈餘(元)	—	0.93
	負債占資產比率(%)	—	19.22%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	—	185.0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本公司 96 年度現金增資部分款項 63,000 仟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9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比率 19.22%，流動比率為 292.19%，

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有所改善，故本公司之現金增資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已展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①CC01080 電子零子件製造業

②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③F401010 國際貿易業

④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

⑤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⑥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6 年度(9/28-12/31)	
		金額	佔營收比重(%)
觸控面板用 ITO 導電玻璃		136,170	83.86
LCD 用 ITO 導電玻璃		13,457	8.29
其他		12,743	7.85
合計		162,370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 ITO 導電玻璃，為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主要材料之一，有高導電均勻性、高透光、高阻值及省電之功能，應用範圍包含 PDA、智慧型手機、全球導航系統(GPS)、PMP、家電及攜帶式終端產品等消費性市場。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如下：

預計研發時程	研發領域	預計研發內容
2008	ITO Plastic for Touch Panel	研發 Plastic ITO 鍍膜製程
	ITO PET Film for Touch Panel	研發 PET Film ITO 鍍膜製程
2009	Metal/TCO Film for Solar Cell	研發 Metal 與 TCO 鍍膜製程

(二) 產業概況

ITO 導電玻璃為觸控面板及 LCD 面板主要材料之一，下游應用產業主要有工業、家電及消費性產品領域等。近年來隨著消費性電子產業成長迅速，帶動觸控面板產值成長，因此提高對 ITO 導電玻璃之需

求。由於本公司 ITO 導電玻璃應用於 LCD 面板上主要為 TN/STN 型，而近年來由於 TN/STN 市場逐漸受到 TFT 面板及 OLED 面板擠壓，產品獲利不如觸控面板，本公司於 95 年度逐漸將營業重心轉移至觸控面板市場，因公司之營收與觸控面板成長相關性極大，茲就觸控面板產業之現狀、技術及未來成長性加以分析：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電子產品近年來主要趨勢朝向更具人性化之設計、方便及多功能之操作。觸控面板因本身具有容易操作之特性，且技術日趨成熟，未來利用觸控面板作為替代鍵盤、滑鼠的輸入方式，將可讓使用者容易接收或傳送資訊。

觸控面板的人機介面設計，未來搭配人性化之需求，將發展出如 Nintendo 的 NDS 掌上型遊戲機電子娛樂產品、工業運用、醫療設備、教育輔助工具，甚至擴大到公共應用產品，如超市收銀機、加油站銷售終端之 POS 系統及生活周遭所常接觸到銀行的 ATM、車站的自動售票機、多功能資訊服務機、KTV 的卡拉 OK 點唱機等應用產品。另在網路風潮帶動及微型化技術之精進，促成 PDA、Smart Phone 等搭載觸控面板之市場持續成長，隨著其應用及功能愈多樣化之前提下，觸控面板正漸漸地成為人類未來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依工研院經資中心(IEK)96 年 9 月研究報告，以全球觸控螢幕的市場規模觀之，2006 年全球觸控螢幕市場約達 24 億美元之規模，而在智慧手機採用觸控螢幕的比重增加影響下，預估 2007 年觸控螢幕的市場規模將達近 30 億美元，較 2006 年有近 25% 的成長。而隨著手機以及遊戲機、PDA、可攜式導航系統等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產品採用觸控螢幕的比例增加，預估至 2012 年整體觸控市場規模將可達 44 億美元的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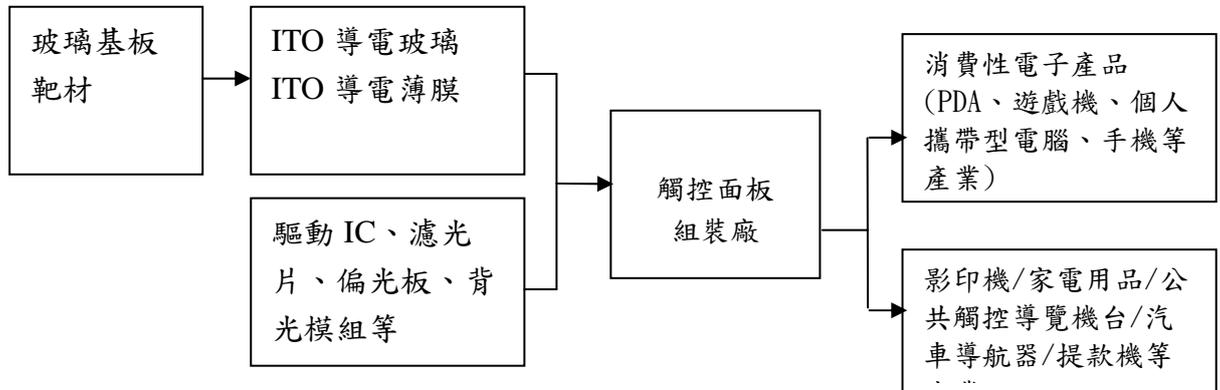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生產 ITO 導電玻璃之專業廠商，上游係為玻璃基材及靶材之進口，多為日本廠商所控制。經由濺鍍過程制作成 ITO 導電玻璃後，再配合其他生產面板所需之原材料，如驅動 IC 等，經由中游面板廠進行組裝，成為下游面板成品，應用在消費性電子、多媒體應用及家電、汽車導航器/提款機等領域。圖示如下：

下游

上游

中游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茲就 ITO 導電玻璃產品發展趨勢臚列如下：

ITO 導電玻璃產品發展趨勢	說明
高透光率	ITO 導電玻璃的透光率主要取決於其 ITO 薄膜對光的反射率。5mm 厚的 ITO 導電玻璃透光率約為 85%，未來技術將朝向研發更高透光率之 ITO 導電玻璃為主，以達到節能以及強化面板鮮豔度及明亮度之功效。
高電阻	當 ITO 導電玻璃電阻愈高時，觸控面板中控制 IC 接受信號的 resolution(解析度)會愈好，使得偵測觸控動作時誤差率大幅減少。高電阻玻璃的製作，可藉由控制進行濺鍍時的配方及製程，來達到製作不同電阻的目的。
蝕刻性佳	面板製作過程中，生產線前進的速度快慢，會影響生產排程及產能效率，因此當面板廠之生產線前進速度標準愈來愈快時，當 ITO 導電玻璃經過蝕刻製程(濕製程)時，易於蝕刻之表面薄膜將有助於產線速度之提升，進而提升產能，未來將朝加強蝕刻性的研究方向前進。
抗環境力佳	面板製作的過程中，由於涉及電學和光學，因此誤差值需控制在極小範圍內，然而面板製程多出現高溫高濕之環境，在這種極端環境下，ITO 導電玻璃的電阻仍需保持穩定，因此 ITO 導電玻璃的抗環境力及穩定程度需特別加強。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目前 ITO 導電玻璃全球前 5 大 ITO 導電玻璃供應商，韓國 SNP (2007 年 1 月合併全球液晶材料龍頭廠默克(Merck)光電精密鍍膜事業部)、冠華、正太及韓國廠商 Nawoo 係為本公司之主要競爭對手。

本公司所生產 ITO 導電玻璃為觸控面板及顯示面板關鍵基本元件，雖於設計上及基板材料上略有差異，但因其應用領域需其一致規格化以利系統整合，因此基本上仍屬標準品。

ITO 導電玻璃雖屬標準品，惟導電基板須客戶認證時間，自產品認證通過至接單量產，平均約需半年至一年之時間，因此觸控面板、顯示器面板與顯示器組裝廠商對於通過認證之導電基板廠商具有依賴性。本公司憑藉提供客戶完善服務、產品品質穩定及具競爭力之價格，已使本公司產品於同業中具較優勢之競爭地位。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 97 年第 1 季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 \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研發費用(A)	757	2,906
營業收入淨額(B)	162,370	138,301
研發費用所佔比率 (A)/(B)	0.47	2.10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特色說明
96	High Transmittance Touch Panel ITO Glass	Anti-Reflection 鍍膜製程 +高阻抗 ITO 鍍膜製程
97 截至 4 月底止	Capacity Touch Panel ITO Glass Digital Capacity ITO Glass for Touch Panel	雙面 ITO 鍍膜製程 雙面 ITO+ Metal 鍍膜製程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① 行銷策略：

因應觸控面板高成長市場需求，本公司將針對四線與五線電阻式觸控面板市場客戶，鎖定市場佔有率較大之客戶，爭取較高毛利之產品，以獲利成長考量為主要依據。

②採購及生產策略：

採購：玻璃基板採購已受市場需求激增因素影響而有供應吃緊問題，本公司將努力引進更多供應商及採取策略合作方式，以穩定原物料交期與品質。

生產：本公司將進行改善機台生產效率，增進生產產能及生產良率，進而降低生產成本。

③產品發展策略：

隨著消費性電子資訊產品市場快速成長，配合人機介面之設計概念被大眾普及接受，在電阻式觸控面板產品將持續深耕小尺寸產品客戶群，另外亦將大力拓展車載衛星導航系統產品市場，並同時開發玻璃厚度 0.4mm 以下薄板之客群。

④財務規劃：

A. 以銀行融資借款方式籌措資金。

B. 與往來金融機構間建立密切合作與互惠關係，掌握金融市場脈動以提高財務運用績效。

C. 適切運用金融商品以規避匯兌風險。

(2)長期計畫

①行銷策略：將以擴展日、韓及中國大陸地區之市場為長期目標，並成為台灣地區最大之專業觸控面板玻璃鍍膜廠，居於領導地位而維持長期持續成長。

②採購及生產策略：

採購：本公司均與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以確保供應無虞。積極開發玻璃原料及濺鍍靶材品質佳且交期穩定之供應商，降低原料供應集中之風險。

生產：產能利用率設計將再增加擴線計劃以滿足客戶高成長的需求，產能設計以滿足客戶需求為目標，彈性調節淡旺季產能的變動。

③產品發展策略：

本公司未來產品開發將朝 0.4mm 以下厚度玻璃導入，以提升技術層次與客群開發，並且在 ITO Film 的產品市場亦積極研發尋求跨進此一領域，另一系列產品是 ITO 塑膠基板 (ITO PC) 之鍍膜開發，未來也將成為 ITO 玻璃外另一基板選擇。

④財務規劃：

考量歷年營運規模、業績成長及產能擴增，財務規劃除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外，並藉由資本市場多樣之理財工具，適時由資本市場籌資，強化公司財務結構，俾利公司永續經營及長期成長之動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
內銷		97,568	60.01
外銷	亞洲	64,802	39.99
	美洲	—	—
	歐洲	—	—
	其他	—	—
合計		162,370	100

(2) 市場占有率

工研院經資中心 (IEK) 預估，96 年電阻式觸控面板全球產值將達到 15.50 億美元，而台灣市佔率將由 95 年度 38% 超過 40%，即台灣電阻式觸控面板 96 年產值為 6.20 億美元，高於 95 年度之 3.9 億美元。隨本公司主要客戶台灣觸控面板廠商營運規模及市佔率成長，將於 97 年下半年將持續擴充產能。在市場成長及客戶掌握之優勢下，本公司 97 年度市場佔有率將可較 96 年度更進一步推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所生產 ITO 導電玻璃主要應用於觸控面板，96 年由觸控式面板所產生之營業收入比例為 79.08%，而目前幾乎所有使用螢幕的儀器、設備，不論其使用之螢幕為 CRT 或 LCD，都可以更改輸入介面之設計，加裝觸控螢幕。產品方面，從個人使用的 PDA、手機，到公共場所之導覽系統、提款機，都可見到使用觸控面板的產品，特別是講求人性化的 IA 產品興起，觸控面板已成為標準輸入介面。因此，觸控面板關鍵零組件之一的導電基板在下游產品應用市場大量需求下，成長潛力可期。

根據工研院經資中心(IEK)96 年 6 月研究指出，在手機、可攜式導航裝置(Portable Navigation Device)、可攜式遊戲機(Portable Video Game)、UMPC(Ultra-mobilePC)等四大應用市場成長驅動下，全球觸控面板產業產值將從 2006 年約 24.94 億美元，成長至 2009 年的 45.05 億美元。其中電阻式觸控面板將維持主流地位，佔有率將從 41.20% 成長到約 58.40%，2007 年至 2009 年電阻式觸控面板產值之年複合成長率將高於整體觸控面板產業。

電阻式觸控面板產業成長趨勢

單位：百萬美元

年度 項目	2006 年	2007 年(e)	2008 年(f)	2009 年(f)	2007年 ~2008年	2007年 ~2009年
					年成長率 (%)	年複合成 長率 (%)
全球觸控 面板產業 產值	2,494	3,209	3,814	4,505	18.85	18.50
電阻式觸 控面板產 業產值	1,028	1,550	2,060	2,631	32.90	30.30
產值佔有 率	41.20%	48.30%	54.00%	58.40%	—	—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 (2007/06)

2007 年全球電阻式觸控面板產值將成長約 48.30%，可望達到 15.50 億美元左右，而估計台灣市佔率也將超過四成，亦即創造出 6.20 億美元產值的新商機；2008 年電阻式觸控面板價格下降壓力將大增，產值成長率可能趨緩，預估 2008 年產值成長率仍達 32.90%，可見電阻式觸控面板深具發展潛力。

(4) 競爭利基

① 優良的研發、技術團隊

本公司研發及技術團隊資歷完整，主要來自於鍍膜相關產業，本團隊是國內以玻璃基板技術開發為專職的團隊，有長達近 10 年的研發經驗與成果。本公司不管在產品或生產製程，如因應觸控面板產品不同應用需求開發連續式高溫真空濺鍍 (In-Line Sputter) 及光學鍍膜製程，皆是本公司自行研發的成果，故技術相較於台灣其他廠商較能夠落實生根，為保持領先的優勢，除積極培育人才外也積極延攬相關產業的優秀人才。

② 專業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的經營團隊經驗豐富，歷練完整，對產品的市場定位與策略經驗充足，能與上下游有效的合作，充分滿足客戶的需求。

③ 產品的品質與成本優勢

本公司採用先進的自動化設備以提升產品品質和生產力，建立卓越品質、提高生產力、採用 In-Line 模組生產線，配合經驗豐富之技術團隊，確保本公司產製之玻璃基板品質及生產成本具競爭力。本公

司投資先進且高產能之自動化設備，使本公司於玻璃基板產品之品質與成本方面，具有良好的競爭基礎。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觸控面板又可細分為電阻式(Resistive)、電容式(Capacitive)、音波式(Acoustic Wave)、光學式(Infrad)等，其中又以電阻式及電容式最被廣泛應用。目前電阻式大多應用在小尺寸產品上，電容式則以應用在大尺寸公共查詢系統居多。因電阻式觸控面板因技術成熟且價格低廉，在消費性產品應用上將大幅成長，依工研院經資中心(IEK)96年9月研究報告，至2010年止電阻式觸控面板市場之成長性仍優於電容式觸控面板。

又依工研院經資中心(IEK)96年9月研究報告，手機面板出貨量將由2007年之1,250百萬片成長至2011年之1,522百萬片。且因手機人性化介面互動需求盛行，觸控面板在手機之滲透率將由2007年之14%增加至2011年之32%，估計2007年手機觸控面板之出貨量將由2007年之175百萬片增加至2011年之487百萬片，平均複合年成長率達29.16%。故未來觸控面板於手機市場之應用仍有極大之成長空間。

在市場發展趨勢及客戶需求帶動下，本公司之產品係以應用於手機之中小尺寸電阻式ITO導電玻璃為主。由工研院經資中心(IEK)96年9月對於電阻式觸控面板市場之成長性及觸控面板在手機之滲透率之研究數據可知，本公司主要產品之市場需求未來仍將持續成長。

B.優良的客戶基礎

本公司主要目標客戶為國際級大廠，目前知名之國內觸控面板大廠及中國主要控面板製造商多為本公司客戶，在大者恆大的定律下，對本公司而言，不僅能使營收快速成長，相對也配合客戶推出符合甚至領先市場潮流的產品。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關鍵原料對國外業者依存度高

因未來觸控面板產業前景看好，現有ITO導電玻璃廠如冠華、正太等競相投入，而主要原料-玻璃基板及靶材大部份仍掌握在少數日、韓大廠中，故易產生進貨過於集中之風險。

因應對策：本公司將採取策略合作方式與品質佳交期穩定之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並將努力開發新的原料供應商，以穩定原物料交期與品質。

B.下游客戶競爭激烈，要求降價壓力強

由於觸控面板廠商供應量大增，售價降低，有要求其上游供應商降

價之壓力。

因應對策：本公司除擴增產能，以規模經濟量適度降低單位成本外，不斷研發精進，推出高品質、高利潤產品，並提高良品率，以確保利潤。

C. 潛在競爭者眾多

ITO 玻璃廠商於 2006 年應用在 TN/STN 等顯示技術成長高原期過後，隨觸控面板應用普及，觸控面板所需之導電玻璃需求增加，大部分 ITO 導電玻璃廠商均逐步進行轉型，減少製作 TN/STN 使用之導電玻璃，轉而積極開發運用於觸控面板產品。由於觸控面板應用面擴增市場需求亦隨之增加，有意進入此產業者眾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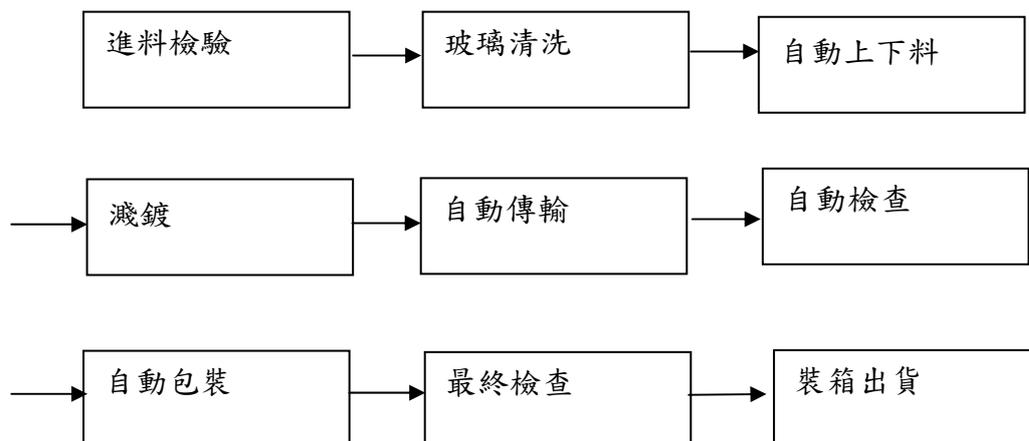
因應對策：本公司將擴充產能以期迅速提昇市場佔有率，並利用本身之研發優勢，配合客戶快速推出領先市場潮流的產品，以擺脫潛在競爭者的威脅。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用途
觸控面板用 ITO 導電玻璃	為觸控面板及液晶顯示器主要材料之一，應用範圍包含 PDA、智慧型手機、全球導航系統(GPS)、PMP、家電及攜帶式終端產品等消費性市場。
LCD 用 ITO 導電玻璃	液晶顯示器主要材料之一，應用範圍包含 PDA、智慧型手機、全球導航系統(GPS)、PMP、家電及攜帶式終端產品等消費性市場。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供應商在該行業具有良好品質信譽且與本公司具有穩定之合作關係，目前供貨充足，來源不虞匱乏。

產品名稱	主要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玻璃基板	AGC、清惠實業及正達國際光電等	良好
靶材	台灣東曹電子等	良好

(四) 主要進銷貨供應商與客戶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及變動原因：

單位：千元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註)		
	名稱	進貨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進貨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1	—	—	—	AGC Flat Glass Industrial Applicati	21,674	24.15
2	—	—	—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4,403	16.05
3	—	—	—	清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4,353	15.99
4	—	—	—	台灣信德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3,238	14.75
5	—	—	—	台灣東曹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749	14.21

註：本公司於 96 年 9 月 28 日分割設立。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及變動原因：

單位：千元

項目	95 年度			96 年度 (註)		
	名稱	銷貨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銷貨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1	—	—	—	電路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30,726	18.92
2	—	—	—	香港萬亨國際有限公司	26,005	16.02
3	—	—	—	時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558	13.28

註：本公司於 96 年 9 月 28 日分割設立。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95 年度			9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觸控面板用 ITO 導電玻璃	—	—	—	—	1,409	154,562
L C D 用 ITO 導電玻璃	—	—	—	—	152	23,329
其他	—	—	—	—	154	6,220
合計	—	—	—	1,800	1,715	184,111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95 年度				9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觸控面板用 ITO 導電玻璃	—	—	—	—	634	71,368	334	64,802
L C D 用 ITO 導電玻璃	—	—	—	—	84	13,457	0	0
其他	—	—	—	—	121	12,743	0	0
合計	—	—	—	—	839	97,568	334	64,802

三、從業員工情形

項目／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截至97 年3 月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員	—	70	76
	間 接 人 員	—	41	44
	合 計	—	111	120
平均年歲		—	28.40	29.30
平均服務年資（註）		—	3.30	3.90
學 歷 分 布 情 形	博 士	—	0	0
	碩 士	—	7	8
	大 專	—	55	62
	高 中	—	49	50
	高 中 以 下	—	0	0

註：本公司於 96 年 9 月 28 日分割設立。平均服務年資係合併統計分割設立前之服務年資。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已取得新竹縣政府核發之水污染防治許可証，並設有專責單位及人員處理相關事宜。

（二）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本公司對防治環污染之主要設備為廢水處理排放工程一組，係向母公司鍊德科技承租廠房設備時一併承租，其主要功能為將清洗玻璃用之廢水予以淨化處理，俾以合於環保法規規定之排放標準連接工業區污水下水道排放之。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本公司無環境污染之情形，故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之福利措施概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

之福利措施，茲說明如下：

1、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團保、出差旅行平安險、年終獎金、員工認股分紅等。

2、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年度旅遊、慶生會、生日禮券、端午、中秋節禮券、各項補助(婚喪喜慶、生育及住院補助等)。

(2)進修、訓練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於新進員工到職時即實施職前訓練，並不定期視其所需實施一般性及專業性之課程，期能藉由教育訓練以樹立優良的企業文化、培育人才、提高技術水準，促使員工與公司一起成長。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係94年7月1日後設立(於97年10月19日取得經濟部核准函)，故勞工退休金適用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須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並不適用勞動基準法第56條之退休金相關規定，故亦無須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按提撥退休準備金至專戶(中央信託局)儲存。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作業辦法，係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依員工月薪總額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制定各項規定，以確保員工權益，對於勞資問題溝通上，採取雙向溝通協調方式，故本公司自96年10月19日設立起至97年4月底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發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鍊德科技(股)公司	96.10.01~98.09.30	廠房租賃	享有優先承購及承租之權利
借款合同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97.03.17~99.03.16	抵押貸款申請額度新台幣三仟萬元	無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7.03.05~98.03.04	申請額度新台幣八千萬	無
借款合同	第一商業銀行	97.02.27~98.02.27	申請額度新台幣五千萬	無

陸、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7年第一季(註2)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流動資產		—	—	—	—	394,753	366,406
基金及投資		—	—	—	—	—	—
固定資產		—	—	—	—	306,754	325,535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	—	—	—	1,082	9,328
資產總額		—	—	—	—	702,589	701,26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	135,103	105,508
	分配後	—	—	—	—	—	—
長期負債		—	—	—	—	—	15,000
其他負債		—	—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	135,103	120,508
	分配後	—	—	—	—	—	—
股本		—	—	—	—	270,000	270,000
預收股本		—	—	—	—	—	—
資本公積		—	—	—	—	277,000	277,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	20,486	33,761
	分配後(註2)	—	—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	702,589	701,269
	分配後	—	—	—	—	—	—

註1：96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經會計師核閱。

(二) 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97年第1季(註2)
營業收入	—	—	—	—	162,370	138,301
營業毛利	—	—	—	—	39,875	35,497
營業損益	—	—	—	—	28,797	19,96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	2,663	13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5,937	2,10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	—	—	25,523	17,99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	—	—	20,486	13,275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	—	—	—	20,486	13,275
每股盈餘(元)	—	—	—	—	0.93	0.49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經會計師核閱。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2	—	—	—
93	—	—	—
94	—	—	—
95	—	—	—
96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佟韻玲、黃素珍	無保留意見

註：本公司於96年9月28日分割設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97年第1季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19.23	17.8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	—	185.5	183.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	292.19	347.28	
	速動比率(%)	—	—	—	—	245.81	293.5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	—	26.62	1636.4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3.05	2.86	
	平均收現日數	—	—	—	—	119.85	127.73	
	存貨週轉率(次)	—	—	—	—	8.11	5.94	
	平均銷貨日數	—	—	—	—	45.00	61.4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	1.06	0.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0.46	0.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2.92	1.89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	3.61	2.3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	10.67	7.39
		稅前純益	—	—	—	—	9.45	6.66
	純益率(%)	—	—	—	—	12.62	9.60	
每股盈餘(元)	—	—	—	—	0.93	0.49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	—	—	—	56.4	70.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104.68	142.10	
	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	—	—	—	—	7.77	7.3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4.51	5.38	
	財務槓桿度	—	—	—	—	1.02	1.00	

註1：96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97年至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本表之計算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5)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6)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佟韻玲會計師及黃素珍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

報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元榮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楊慰芬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分割新設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分割新設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分割新設基準日)由母公司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企業併購法將其光電事業群部門相關營業及資產負債進行分割而新設成立，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則發行新股作為取得受讓營業之對價。

此 致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4514 號
(93)台財證(六)第 00668 號

佟韻玲
會計師：
黃素珍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二月十五日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85,623	12.19	2130	應付關係人票據	五.5	\$603	0.0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	75	0.01	2140	應付帳款		48,188	6.8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2	47,517	6.76	2150	應付關係人帳款	五.4	41,269	5.87
1150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二及五.2	121,958	17.36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6	7,407	1.05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五.3	70,682	10.06	2170	應付費用		10,344	1.47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四.3	62,651	8.92	219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6	25,666	3.65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二、四.6及六	6,247	0.89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1,626	0.2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94,753	56.19	2xxx	流動負債合計		135,103	19.22
	固定資產	二及四.4				負債總計		135,103	19.22
1531	機器設備		712,007	101.34					
1551	運輸設備		1,130	0.16					
1561	辦公設備		65	0.01	3xxx	股東權益			
1575	生財設備		3,023	0.43	31xx	股本	四.7	270,000	38.43
1576	什項設備		3,661	0.52	32xx	資本公積	四.8	277,000	39.43
	成本小計		719,886	102.46	33xx	保留盈餘		20,486	2.92
15x9	減：累計折舊		(405,021)	(57.65)	3351	累積盈虧		20,486	2.92
1599	減：累計減損		(8,111)	(1.15)		股東權益總計		567,486	80.78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06,754	43.66					
1880	其他資產	二及四.6	1,082	0.15					
1xxx	資產總計		\$702,589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702,589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姜明君

會計主管：黃卓凱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分割新設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二及五.2	\$162,817	100.28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47)	(0.28)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62,37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5、五.1及五.4	122,495	75.44
5910	銷貨毛利		39,875	24.56
	營業費用	四.5及五.8		
6100	推銷費用		4,296	2.65
6200	管理費用		6,025	3.7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57	0.4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078	6.82
6900	營業淨利		28,797	17.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	0.0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45	1.38
7480	什項收入		405	0.25
7100	營業外收入合計		2,663	1.64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五.7	670	0.4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767	0.47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500	2.77
7500	營業外支出合計		5,937	3.66
7900	稅前淨利		25,523	15.72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6	(5,037)	(3.10)
9600	本期淨利		20,486	19.93
97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0		
	稅前淨利		\$1.15	
	所得稅費用		(0.22)	
	本期淨利		\$0.9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姜明君

會計主管：黃卓凱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分割新設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分割受讓設立發行股本	\$200,000	\$200,000	\$-	\$400,000
現金增資	70,000	77,000		147,000
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20,486	20,486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70,000</u>	<u>\$277,000</u>	<u>\$20,486</u>	<u>\$567,486</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姜明君

會計主管：黃卓凱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分割新設基準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20,48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4,503
各項攤提	155
處分固定資產淨利益	(2,245)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應收票據	16,697
應收帳款	119,879
應收關係人帳款	(119,819)
應收關係人款項	(25,536)
存貨	(13,9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71)
其他流動資產	(876)
其他資產	3
應付票據	(522)
應付帳款	1,044
應付關係人帳款	23,756
應付關係人款項	25,666
應付費用	10,344
應付所得稅	7,407
其他流動負債	1,607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u>76,19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3,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300
購買固定資產價款	(633)
未攤銷費用增加	(1,2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u>2,43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147,000
償還關係人融資款	(140,00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u>7,00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5,6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5,62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u>\$1</u>

(轉下頁)

(承上頁)

分割受讓之補充資訊：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銖德公司)以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為分割基準日，將光電事業群部門之相關業務分割讓予本公司，本公司則發行新股予銖德公司作為受讓相關營業之對價。本公司自銖德公司分割受讓取得之資產及負債暨本公司之發行之新股說明如下：

分割受讓銖德公司之資產及負債：

應收票據	\$16,772
應收帳款	167,396
應收關係人款	2,139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5,146
存貨	48,666
固定資產淨額	325,679
其他資產	3
應付票據	(1,125)
應付帳款	(47,144)
應付關係人款	(17,513)
其他應付款	(140,000)
其他流動負債	(19)
淨資產	<u>400,000</u>
減：本公司發行之新股20,000仟股（每股作價20元）	<u>(400,000)</u>
	<u><u>\$ -</u></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姜明君

會計主管：黃卓凱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9 月 28 日(分割基準日)由母公司-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銖德公司)依照企業併購法之規定，將其光電事業群部門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進行分割而新設立之公司，並於同年 10 月 19 日完成設立登記。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導電玻璃之製造、研發及買賣。

本公司受讓銖德公司之淨資產為 400,000 仟元，並以每股溢價 20 元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作為對價，受讓之資產及負債明細列示如下：

<u>資產</u>	
應收票據	\$16,772
應收帳款	167,396
應收關係人款	2,139
其他應收款	45,146
存貨	48,666
固定資產-淨額	325,679
其他資產	3
小計	<u>605,801</u>
<u>負債</u>	
應付票據	1,125
應付帳款	47,144
應付關係人款	17,513
其他應付款	140,000
預收款項	19
小計	<u>205,801</u>
淨資產	<u>\$400,000</u>

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270,000 仟元，員工人數為 111 人。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分割受讓

本公司以溢價發行新股方式受讓銖德公司光電事業群部門之業務與其相關資產及負債，分割時係依銖德公司光電事業群部門之相關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作為取得之成本。

2.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3.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4. 存 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計算係採移動平均法，期末存貨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分類比較法，並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5. 固定資產

- (1)固定資產均於購建時以成本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係由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決定。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作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處分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為新建及擴建工程與設備預付款項，於發生貸款後至財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下的利息均予資本化。另以現金增資款購買固定資產或其他不動產者，依證期局規定，未將增資款部分予以利息資本化。

- (2) 折舊係依所得稅法耐用年數表之年限，並預留殘值一年，以直線法計提。另已達耐用年限而繼續使用之設備，再按估計之耐用年限，並預留殘值一年，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主要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機器設備	5	~	11	年
運輸設備	5	~	8	年
辦公設備	3	~	8	年
生財設備	3	~	11	年
什項設備	3	~	5	年

6. 退休金

本公司之退休金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7. 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時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之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屬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益除以約當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予以轉換行使或發行普通股，依此調整本期淨(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得之。

9. 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銷貨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可認列為收入。

10.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於外幣債權或債務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11.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測試結果如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價值(包含商譽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時，商譽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價值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另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事項。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6.12.31
活期存款	\$85,623

2. 應收帳款淨額

	96.12.31
應收帳款	\$48,376
減：備抵呆帳	(859)
淨 額	\$47,517

3. 存貨淨額

	96.12.31
製 成 品	\$32,916
半 成 品	5,450
原 料	33,623
物 料	165
合 計	72,15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503)
淨 額	\$62,651
存貨投保金額	\$48,000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固定資產

	96.12.31	
	成 本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712,007	\$397,951
運輸設備	1,130	1,000
辦公設備	65	64
生財設備	3,023	2,765
什項設備	3,661	3,241
小 計	719,886	405,021
減：累計減損	(8,111)	-
合 計	\$711,775	\$405,021

- (1) 上項固定資產未提供質押及擔保。
(2) 固定資產本期投保金額 300,000仟元。

5. 營業成本

本公司民國 96 年 9 月 28 日(分割新設基準日)至 12 月 31 日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96.9.28~96.12.31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帳列人力派遣費)			
薪資費用	\$15,189	\$2,139	\$17,328
勞健保費用	1,105	132	1,237
退休金費用	791	169	960
其他用人費用	267	69	336
折舊費用	13,856	647	14,503
攤銷費用	-	155	155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所得稅

(1) 民國96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6.12.31
a.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4,394
b.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85)
c.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損	\$17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9,502
備抵呆帳超限數	\$146
未實現其他收入	\$(340)
未實現資產減損	\$7,753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371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8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371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938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938)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4)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96.9.28~96.12.31
當期所得稅費用	\$7,408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43)
存貨跌價損失	(2,376)
呆帳損失	(37)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938)
未實現其他收入	8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938
所得稅費用	\$5,037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預計應付所得稅計算如下：

	96.9.28~96.12.31
會計所得	\$25,523
調整項目：	
未實現兌換淨損失	173
未實現超收料收入	(341)
資產減損財稅差異	(357)
呆帳超限數	146
存貨跌價損失	4,500
課稅所得	\$29,644
估計所得稅費用	\$7,408
減：扣繳稅額	(1)
應付所得稅	\$7,407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6.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
	96年度
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6.12.31
87 年度以後	\$20,486

7. 股本

- (1) 本公司為受讓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電事業群部門有關之資產及負債而發行設立股本 2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20,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
- (2) 本公司民國 96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 147,000 仟元，以每股 21 元溢價發行 7,000 仟股，該項增資案以民國 96 年 12 月 3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業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股本為 27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27,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

8. 資本公積

	96.12.31
分割發行股票溢價	\$200,000
現金增資股票溢價	77,000
	\$277,000

9.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有關盈餘分配之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暨主管機關規定提列必要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惟前述盈餘分派案中：

①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五。

② 董監酬勞為百分之 0.1。

前項員工紅利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 96 年度盈餘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實際配發。

(2) 有關民國 97 年董事會通過之民國 96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0. 基本每股盈餘

	96.12.31
稅前淨利	\$25,523
所得稅費用	(5,037)
本期淨利	\$20,48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2,137 仟股
每股盈餘	
稅前淨利	\$1.15
所得稅利益	(0.22)
本期淨利	\$0.93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 96 年 9 月 28 日(分割新設基準日)至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項 目	股數(仟股)	流通在外期間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期初股數	20,000	95/95	20,000
現金增資股數	7,000	29/95	2,137
	<u>27,000</u>		<u>22,137</u>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銖德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銖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銖寶科技)	銖德科技之子公司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正達光電)	銖德科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於 96 年 12 月改以成本法評價)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96.12.31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正達光電	<u>\$14,441</u>	<u>15.72</u>

上項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付款期間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96.12.31	百分比
銖德公司-代收代付	<u>\$122,959</u>	<u>100.00</u>
減：備抵呆帳	<u>(1,001)</u>	
淨 額	<u>\$121,958</u>	

依據銖德公司民國 96 年股東常會所通過之分割計劃書，原光電部門相關契約權利於本公司設立後移轉至本公司，原光電部門所承攬之銷售契約俱移轉與本公司，惟本公司於設立初期因向經濟部辦理設立登記尚未完成及配合客戶之供應商變更作業等，故須先行透過銖德公司代為開立發票與收取帳款。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因素而以銖德公司名義進行代銷貨之金額合計\$120,927 仟元，約佔銷貨總額 74.27%。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款項

	96.12.31	百 分 比
鍊德公司	\$70,682	100.00

上項應收款項係受讓鍊德公司於分割前產生之銷貨帳款，該公司將於客戶付款後匯回本公司。

4. 應付帳款

	96.12.31	百 分 比
鍊德公司	\$29,565	71.64
正達光電	11,704	28.36
	\$41,269	100.00

- a. 本公司於設立初期因尚有部份分割前已由鍊德公司向供應商採購之進貨尚未完成進貨及驗收動作，該等進貨依鍊德公司 96 年股東常會所通過之分割計劃書，相關供貨契約已分割讓與本公司，惟本公司於設立初期尚未完成經濟部設立登記，尚無法申請銀行帳戶付款與供應商，故須先透過鍊德公司收取發票及付款，爾後再由本公司支付等額款項與鍊德公司，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因素所產生之代採購金額合計 \$36,358 仟元，約佔進貨總額 39.59%。
- b. 以上對正達光電之進貨交易價格與一般進貨條件相同，付款期限則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5. 應付票據

	96.12.31	百 分 比
鍊德公司	\$603	100.00

6. 應付款項

	96.12.31	百 分 比
鍊德公司-代墊款	\$10,113	39.40
鍊德公司-應付費用	14,646	57.07
鍊寶公司-應付費用	907	3.53
	\$25,666	100.00

- a. 代墊款係由鍊德公司代本公司墊付各項雜項費用。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應付費用主係與銖德公司簽訂業務派遣合約，進行人力派遣所支付之各項人力費用及應付租金等。

7. 資金融通情形

	帳列科目	96.9.28~96.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
銖德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140,000	\$-	3.8	\$670

上項款項係本公司設立初期因與銀行之融資事宜仍在洽談中，故暫向銖德公司借入。另此項資金融通未提供擔保品。

8. 租賃情形

營業租賃—租金支出

出租人	標的物	租賃期間	支付方式	96.9.28~96.12.31
銖德公司	土地廠房	96.10.1~98.9.30	每季支付	\$3,600

9. 財產交易

	財產名稱	購入價款
銖德公司	資訊設備	\$1,237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用途	帳 面 價 值		抵(質)押機構
		96.12.31		
定期存單	關稅保證函	\$3,000		華南銀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計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1. 本公司因進口商品所需，委請華南銀行開立 3,000 仟元之保證函予海關。
2. 本公司因營業所需向銖德公司租賃廠房，承租事項如附註五、8.。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6.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5,623	\$85,62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69,550	169,550
受限制資產(定存)	3,000	3,000
負債		
應付票據及款項	90,060	90,060

2.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金融資產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6.12.31	96.12.31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5,623	\$-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69,550
受限制資產(定存)	3,000	-
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90,060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民國96年12月31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情形如下：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一年以上
金融資產－現金及銀行存款	\$85,623	\$-

本公司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或利率固定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光電資訊產品相關生產設備之製造加工及銷售買賣，光電資訊產品部門之收入、損益及可辨認資產，皆佔所有產業部門各項合計數 90% 以上。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 96 年度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u>地 區</u>	<u>96 年度</u>
亞 洲	<u>\$64,802</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 96 年度單一客戶銷售金額佔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者，明細如下：

<u>客 戶</u>	<u>96 年度</u>
EW	\$30,726
HK	26,005
SW	21,558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截至96年12月31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揭露標準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人 名稱	與交易人 之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關係人帳款(註一)	本公司之母公司	\$122,959	7.58	\$-	-	\$-	\$1,001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註二)	本公司之母公司	70,682	-	-	-	-	-

註一：依據銖德公司96年股東常會所通過之分割計劃書，原光電部門相關契約權利於本公司設立後移轉至本公司，原光電部門所承攬之銷售契約俱移轉與本公司，惟本公司於設立初期因向經濟部辦理設立登記尚未完成且尚未辦妥工廠設立登記證，故須先行透過銖德公司代為開立發票與收取帳款。

註二：上項應收款項係受讓銖德公司於分割前產生之銷貨帳款，且已由銖德公司代收，待對帳完成後再匯回本公司。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不適用

六、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一、財務狀況

單位：千元

項目 \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	394,753	—	—
固定資產	—	306,754	—	—
其他資產	—	1,082	—	—
資產總額	—	702,589	—	—
流動負債	—	135,103	—	—
其他負債	—	0	—	—
長期負債	—	0	—	—
負債總額	—	135,103	—	—
股本	—	270,000	—	—
資本公積	—	277,000	—	—
累積盈虧	—	20,486	—	—
股東權益總額	—	567,486	—	—

二、經營結果

單位：千元

項目 \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	162,370	—	—
營業成本	—	122,495	—	—
營業毛利	—	39,875	—	—
營業費用	—	11,078	—	—
營業利益	—	28,797	—	—
營業外收入	—	2,663	—	—
營業外支出	—	5,937	—	—
稅前淨利(損)	—	25,523	—	—
所得稅費用	—	5,037	—	—
本期純益(損)	—	20,486	—	—

.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度隨著觸控面板市場需求攀升及本公司持續擴充產能規模下，預計銷售量將較往年大幅成長，有助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增加。

三、現金流量

項目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56.4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104.68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77	—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目前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全年其他 活動現金 流出量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5,623	109,237	(330,924)	(136,064)	—	267,885

1. 未來一年度(97)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97 年度為因應市場榮景，擬進行機器改良、添購機器設備等預計將投入資本支出約 330,924 仟元，為因應此項資本支出除部份以自有資金資應外，擬向銀行貸款支應，貸款金額約 105,885 仟元，另擬辦理現金增資 162,000 仟元支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及運用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96 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故不適用。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6年度	97年度第1季
利息支出	670	11
兌換利益(損失)	(767)	(2,094)
稅後淨利	20,486	13,275

風險項目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	<p>本公司資金運用保守穩健，以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為主。本公司自 96 年 9 月 28 日創業初期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利息收入占稅後淨利之比率不高，故利率波動對整體獲利影響不大。</p> <p>本公司自 96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創業初期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利息費用為 670 仟元，占稅後淨利之比率為 3.27%，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97 年第 1 季更降為 11 千元，比率為 0.082%。</p>	<p>未來除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以中長期資金支應外，仍以營運週轉金之短期借款為主要財務調度使用。</p> <p>為有效控制利率上升時期本公司之資金成本。本公司將與二家以上銀行簽訂借款合同，未來將視各家資金成本機動調整往來銀行，取得較優惠利率，以降低利息支出。</p>

風險項目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匯率	本公司自 96 年 9 月 28 日創業初期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台幣對美金匯率升值波動，故產生兌換損失淨額為 767 仟元，占稅後淨利為 0.72%，所占比例不重大，故匯率變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97 年第 1 季因台幣升值劇烈匯兌損失為 2,094 千元，佔稅後損益 15.77%。	(1)本公司以開設外幣存款帳戶來進行外匯部位管理，並適時買賣外幣存款或直接以銷貨產生之外幣來償還因採購所產生之外幣，藉以減少匯率變動對損益所產生之影響並達到自然避險的效果。 (2)本公司未來對於匯率走勢將與往來銀行的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充分掌握美元市場資訊並預估長、短期匯率走勢；另遇匯率變動幅度較大時，適度與往來客戶或供應商重新商議交易價格，以減緩匯率波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衝擊。
通貨膨脹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97 年度 1~2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 3.42%，躉售物價指數上升 9.24%，油價高漲之效應逐步浮現，但因市場競爭激烈，廠商調價空間受限之結構性因素持續，預測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以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風險項目	執行情形	政策及因應措施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自 96 年 9 月 28 日創業初期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自 96 年 9 月 28 日創業初期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未來若因業務需要而遇有需進行資金融通之必要，亦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
背書保證	本公司自 96 年 9 月 28 日創業初期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未來若因業務需要而遇有需進行背書保證之必要，亦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
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自 96 年 9 月 28 日創業初期至 97 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	未來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以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匯率變動之

風險項目	執行情形	政策及因應措施
	交易。	風險，不得從事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又本公司未來若因業務發展而有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亦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如下：

類別	產品
Plastic ITO 鍍膜	ITO Plastic for Touch Panel
Plastic ITO 鍍膜	ITO PET Film for Touch Panel
Plastic ITO 鍍膜	Metal/TCO Film for Solar Cell

(2) 預計投入之研究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金額
97年	9,370
98年	11,000
合計	20,370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未來亦隨時取得相關資訊，並即時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要。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科技及產業之發展演變，並評估對公司財務業務影響，截至目前為止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所處產業週期屬積極成長期，考量未來市場成長及本公司未來營運規模擴增之需求，經評估目前本公司承租之廠房足以因應未來營運所需，故暫無自

行擴建廠房之計畫，但仍將逐步購入機台，擴充產能以滿足客戶需求。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與供應商並無簽訂長期供貨契約，因目前 ITO 導電玻璃之主要原料-玻璃基板及濺鍍靶材大部分仍掌握在少數日、韓及歐洲大廠，為求供貨穩定及降低進貨成本，必須與供應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故由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廠商變化不大的情形觀之，顯示其與供應商之合作關係尚屬穩定。另 95 及 96 年度本公司前十大供應商進貨金額佔各年度進貨淨額比例分別為 93.59%及 96.28%，佔進貨淨額比例雖高，惟 95 及 96 年度公司第向一大供應商進貨之比重分別為 30.94%及 24.09%，均未超過 50%，且前十大供應商中玻璃基板及濺鍍靶材各有三家以上不同供應商，應不致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下游廠商為各觸控面板大廠，本公司除與既有客戶建立良好而穩定之合作關係外，且亦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拓展新客戶，對於單一客戶之銷售比重並未超過 30%，故本公司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報告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自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葉垂景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八日

會計師意見書

函

受文者：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為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九十六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在重大性方面是否合理表示意見。

說 明： 貴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 貴公司管理當局編製完成，並出具聲明書表示前述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民國九十六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九十六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本會計師認為在所有重大性方面尚屬合理。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佟韻玲

黃素珍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八日

(一)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本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半數者	20,000 仟股	74.07%	0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葉垂景 姚鍾志 楊慰芬 李明珊 陳莉卿 史巨夫 張玉環

(二) 交易往來情形

(1) 進銷貨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比例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例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無(註1、2)									12,959(註1) 29,565(註2)	71.73% (32.83%)				

- 1、依據銖德公司民國 96 年股東常會所通過之分割計劃書，原光電部門相關契約權利於本公司設立後移轉至本公司，原光電部門所承攬之銷售契約俱移轉與本公司，惟本公司於設立初期因向經濟部辦理設立登記尚未完成及配合客戶之供應商變更作業等，故須先行透過銖德公司代為開立發票與收取帳款。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因素而以銖德公司名義進行代銷貨之金額合計\$120,927 仟元，約佔銷貨總額 74.27%。
- 2、本公司於設立初期因尚有部份分割前已由銖德公司向供應商採購之進貨尚未完成進貨及驗收動作，該等進貨依銖德公司 96 年股東常會所通過之分割計劃書，相關供貨契約已分割讓與本公司，惟本公司於設立初期尚未完成經濟部設立登記，尚無法申請銀行帳戶付款與供應商，故須先透過銖德公司收取發票及付款，爾後再由本公司支付等額款項與銖德公司，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因素所產生之代採購金額合計\$36,358 仟元，約佔進貨總額 39.59%

(2) 財產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取得或處分)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 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交付或付款條件	價款收付情形	處分損益 (註1)	交易對象 為控制公司之原因	前次移轉資料				交易決定 方式	價格決定 之參考依據	取得或處分之目的 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取得	資訊設備	96.10	1,237	依合約分四期支付	依約支付	不適用	分割前原光電部門使用之資訊設備移轉	研碩科技	無	88.01	5,170	總經理	帳面價值	移轉設備供營業使用，目前使用情形良好	無

(3) 資金融通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貸與或借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息總額	融通期限	融通原因	取得(提供)擔保品		交易決定方式	提列備抵呆帳情形
							名稱	金額		
借入	140,000	0	3.8	670	一年	本公司設立初期因與銀行之融資事宜仍在洽談中，故暫向銖德公司借入	無	-	董事會決議 (96/11/7)	無

(4)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本期租金 總額	本期收付 情形	其他約定事 項
	名稱	座落地點								
銖德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承租	土地廠房	新竹縣湖口 鄉光復北路 10號	96.10.1~98. 9.30	營業租賃	雙方議定租金 係依附近類似 不動產租賃行 情議定租金數 額	每季支付	無重大差異	3,600	依合約按期 支付	無

(5)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此情形

(三) 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背書保 證原因	提供擔保品為保證者			解除保證責任或收 回擔保品之條件或 日期	財務報表已認 列或有損失之 金額	違反所訂相關作 業規範之情形
	金額	占財務報表淨值之比 率		名稱	數量	價值			
		無	此			狀	況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葉 垂 景